

证券代码：871690

证券简称：上源环保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为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7 月 8 日上午 9:00。

预计会议 0.5 天。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690	上源环保	2022年7月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 会议地点

福州市仓山区上渡街道金山污水处理厂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相关股东提名，现提名胡尧光、陈学松、胡秀兰、王振彪和段凯波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当选董事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 (二)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相关股东提名，现提名黄应杰和黄忠亮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当选的非职工代表监事与由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4. 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2 年 7 月 8 日上午 8:30-9:00

（三）登记地点：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办公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福州市仓山区上渡街道金山污水处理厂

会议联系人：胡秀兰

联系电话：0591-83770930

传 真：0591-83847842

电子邮件：1176985501@qq.com

(二) 会议费用：参会人员自行承担费用。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 《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1日